

证券代码：871518

证券简称：惠利普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6日，邮件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13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合肥惠利普电机有限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薛文平。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文平。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董事符合董事会有效表决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6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1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经营总体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制订公司三年总体规划（2018-2020年）如下：

2018年规划，公司实现合并报表销售收入22,000万元，净利润1,850万元；2019年规划，公司实现合并报表销售收入36,500万元，净利润3,500万元；2018年规划，公司实现合并报表销售收入51,500万元，净利润5,400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融资授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目前经营业务快速增长和未来3年规划的资金需求，公司拟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临时需要，除银行融资以外，可以随时向自然人或其他公司（包括关联方，如为关联方借款，需符合《公司章程》、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借款用于公司实际经营，借入资金总额不超过1,200万元，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利率12%，公司不提供任何抵押和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合肥惠利普电机有限公司投资建厂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惠利普电机有限公司 10 亩土地拟于明年开始筹集资金建厂房，基建投资预算 1,000 万元，分两年投入建成完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增选谭周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姜玉祥董事提出辞职，公司控股股东周爱明提名谭周芳先生为公司董事。经公司董事会对被提名人资格审核，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确定谭周芳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

会选举其为董事之日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变更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融资合同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的授信融资合同需办理合同变更，

授权周爱明先生代表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即〈基于物联网的制造执行系统（MES）集成及软件开发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7年8月11日与关联方广东惠利普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基于物联网的制造执行系统(MES)集成及软件开发合同》，合同价格为人民币6万元，广东惠利普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制造执行系统（MES）集成及软件开发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4票，回避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周爱明先生为关联方广东惠利普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法定代表人，蓝小荔为周爱明先生妻子，为关联方广东惠利普路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的监事，因此构成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完善关联交易制度，拟将公司原《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本细则所称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等的交易行为；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修改为“本细则所称日常性关联交易指

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借款、担保、租赁等的交易行为；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议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且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惠利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会

2017年12月15日

